2023年雅安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公告

为引进加快建设川藏铁路第一城、绿色发展示范市急需紧缺专业人才，进一步拓宽选人用人视野，不断提高公务员队伍素质和专业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经批准，现就2023年雅安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职位

（一）雅安市雨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规划建设总监1名；

（二）雅安市名山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总监1名；

（三）雅安市名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高级主管1名；

（四）雅安市名山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策划总监1名；

（五）雅安市名山区经济合作和商务局高级项目总监1名。

招聘职位有关信息详见《2023年雅安市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附件1）。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资格条件:

1.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3.年满十八周岁；

4.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5.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6.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7.具有符合招聘职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8.法律规定的其他条件。

招聘职位的学历、专业、资历、年龄等资格条件详见《2023年雅安市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附件1）。年龄、工作经历年限、任职经历年限等的计算时间均截至2023年4月，40周岁以下按1982年4月（含）以后出生、45周岁以下按1977年4月（含）以后出生把握，以此类推。对专业存在争议的情形，由中共雅安市委组织部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认定，并以认定结果为准。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被开除公职或者因违纪违法被机关、事业单位解除聘任合同或者聘用合同的；

4.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5.受纪律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6.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7.我省在职（含试用期内）的聘任制公务员；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务员情形的。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聘任机关公务员有任职回避情形的职位。

1. 招聘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3年4月22日8:30至5月20日18:00，报名时间以发送电子邮件或者现场提交材料时间为准，逾时不再受理。

2.报名方式。本次招聘采用网络报名、现场报名方式进行，每人限报一个职位，本次招聘不收取报名费。应聘人员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照公布的报考条件和职位要求，如实填写《2023年雅安市聘任制公务员报名登记表》（附件2），并将电子版报名登记表、近期2寸证件照电子照片及相关报名材料，打包压缩后以“报考职位名称+姓名”命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网络报名邮箱；也可直接进行现场报名。相关报名材料包括：

（1）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留学归国人员应出具国家教育部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扫描件；

（2）与应聘职位相关的个人履历证明材料，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成果）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应聘职位所需的其他有关材料扫描件。

3.网络报名邮箱

雅安市雨城区委组织部：305442773@qq.com

雅安市名山区委组织部：msq3236329@163.com

4.现场报名地址

雅安市雨城区委组织部：雅安市雨城区雅州大道387号区委组织部1007办公室。

雅安市名山区委组织部：雅安市名山区茶都大道481号区委组织部611办公室。

（二）资格审查

聘任机关按照报名资格条件和职位要求对应聘者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初审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环节。资格审查包括报名阶段的资格初审、笔试后的资格复审和考察中的资格复核，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有不符合职位要求情形的，均可取消其报考或聘任资格。

各职位资格初审合格的笔试报名人数与聘任计划数之比不低于3:1，在报名工作结束后，对达不到开考比例的职位，取消本次聘任职位。确因职位特殊需要和工作急需，经批准后，可从符合条件的报名人员中直接选聘。直接选聘的程序按照《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第十条规定执行。

考试测评前，对应聘者的相关报名材料原件进行复审，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三）考试测评

采取笔试、面试等方式进行，突出岗位特点，重点测查应聘人员的专业素养、业务能力和岗位匹配程度。

1.笔试

笔试为专业测试，采用“一职位一试卷”，满分为100分，主要测试应聘人员胜任聘任职位应具备的政治素质、理论知识和专业素养，特别是运用有关理论、知识和方法分析解决工作中实际问题的能力。

2.面试

笔试结束后，按聘任计划1:3的比例，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最后一名成绩相同的一并进入面试）。达不到1:3的职位，该职位符合条件的笔试人员全部进入面试。面试采取现场作业、专家面谈等方式进行，满分为100分，主要测试应聘人员适应所聘任职位要求的能力。

笔试、面试的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结束后，中共雅安市委组织部根据面试情况，划定面试合格分数线，未达到面试合格分数线的，不得进入考察体检环节。

考试测评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四）考察与体检

考察采取差额考察的方式进行，根据考试测评成绩，按照聘任计划1:2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考察人选并进行全面考察。考试测评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高低确定名次；笔试成绩仍相同的，可采取加试的办法确定名次。参加面试只有1人且达到合格分数线的，经中共雅安市委组织部同意，可直接进入考察环节。根据考察结果，择优等额确定拟体检人选，并组织体检。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执行。公告发布后至本次招聘体检实施时，如国家出台体检新规定，按照新规定执行。未按规定时间或指定地点以及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规定项目体检的报考者，视为自动放弃。考察、体检环节因本人放弃或不合格出现的缺额，可按照考试测评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五）公示

根据体检结果提出拟聘任人员名单，并在雅安人事考试网（http://www.yarsks.com.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聘任资格；对反映有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或难以否定的，暂缓聘任，待查实后再决定是否聘任。

（六）办理聘任手续

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反映或者所反映问题不影响聘任的，按规定程序审批，办理聘任手续，并由应聘者与招聘机关签订聘任合同。

四、其他事项

（一）薪酬待遇

聘任制公务员实行协议年薪制，薪酬参考标准详见《2023年雅安市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附件1）。各职位最终薪酬标准及发放方式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任人员协商确定后通过聘任合同约定。

（二）聘期

按照聘任制公务员有关规定，结合聘任职位，聘任合同期限为2年（含试用期6个月）。

试用不合格人员由聘任机关解除聘任合同，该职位不再递补。聘任制公务员试用期满合格后，按有关规定进行聘任制公务员登记，人事档案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管理保存。

（三）考核

聘任制公务员的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根据公务员考核有关规定，依据聘任合同，全面考核聘任制公务员的德、能、勤、绩、廉，重点考核其完成聘任合同确定的工作任务情况。聘任期满，聘任合同自动解除。聘任期满后，工作需要且聘任制公务员本人愿意，经批准可以续聘。对在专业性较强的职位上表现突出、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工作长期需要的聘任制公务员，聘期满五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称职以上或者聘期考核结果为优秀的，经批准可以转为委任制公务员。

（四）聘任合同的变更、解除或者终止

聘任合同的变更、解除或者终止按照《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第十五条至第二十四条规定执行。

（五）纪律和监督

聘任制公务员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执行，依法接受监督。组织招聘时，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及时受理举报并按照管理权限处理。凡在聘任制公务员工作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等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行为的，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查处。

五、本公告由中共雅安市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报名咨询电话：

中共雅安市委组织部 0835-2223661

中共雅安市雨城区委组织部 0835-2822550

中共雅安市名山区委组织部 0835-3236329

雅安市雨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835-2822567

雅安市名山区财政局 0835-3227824

雅安市名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835-3223210

雅安市名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0835-3235095

雅安市名山区经济合作和商务局 0835-3222423

监督电话：

雅安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 0835-2620739

雅安市雨城区纪委监委信访室 0835-2221331

雅安市名山区纪委监委信访室 0835-3235444

咨询电话与监督电话服务时间为：

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附件：1.2023年雅安市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

2.2023年雅安市聘任制公务员报名登记表

中共雅安市委组织部

2023年4月21日